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设立投资基金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上海光控浦益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控浦益”）、众亦为企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为咨询”）共同设立成长型新产业投资基金。公司指定的投资主体（上海分众鸿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公司业务管理团队成立的投资主体（上海棠朝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投入4亿元人民币参与本次基金的设立。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6年8月31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现将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合伙协议签署情况

近日，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分众鸿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分众鸿意”）与珠海光控众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控众恒”）、宜兴光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兴光控”）、珠海纷维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纷维”）及上海棠朝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棠朝”）共同签署了合伙协议，合伙协议的相关情况介绍如下：

（一）协议各方基本情况

1、珠海光控众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普通合伙人

企业名称：珠海光控众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殷连臣

注册资本：1020万人民币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 1889 号创意谷 18 栋 110 室-33

成立日期：2016 年 8 月 18 日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宜兴光控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

企业名称：宜兴光控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殷连臣

注册资本：60000 万人民币

住所：宜兴市宜城街道陶都路 115 号

成立日期：2008 年 9 月 26 日

经营范围：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兼并收购、资本运营、投资咨询、财务顾问、投资策划及相关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领域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珠海纷维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

企业名称：珠海纷维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周欣华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 1889 号创意谷 18 栋 110 室-62（集中办公区）

成立日期：2016 年 10 月 13 日

合伙协议记载的经营范围：管理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投资咨询；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上海棠朝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

企业名称：上海棠朝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陈岩

住所：上海市长宁区江苏路 369 号 3H 室

成立日期：2016 年 11 月 29 日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上海分众鸿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

企业名称：上海分众鸿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丁晓静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住所：上海市崇明县城桥镇秀山路 8 号 3 幢一层 X 区 1009 室（上海市崇明工业园区）

成立日期：2016 年 7 月 20 日

经营范围：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设计、制作各类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网络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关于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议案》内容，光控众恒作为此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将由众为咨询指定的某投资主体和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分众鑫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分众鑫晟”）共同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珠海众衡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众衡”）与光控浦益指定的某投资主体共同组成。

其中：光控浦益指定的某投资主体和珠海众衡在光控众恒所占的股权比例为 50%：50%；众为咨询指定的某投资主体和分众鑫晟在珠海众衡中所占的股权比例为 80%：20%。

目前，珠海众衡已经设立完毕，完成了相应的工商注册登记，取得了珠海市横琴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光控众恒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仍在积极办理中。

光控众恒、宜兴光控、珠海纷维及上海棠朝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亦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不

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一）合伙企业的设立

1、企业名称：珠海光控众盈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光控众盈”）

2、经营场所：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 1889 号创意谷 18 栋 110 室-41

3、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以企业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登记的经营为准）

4、存续期限：基金存续期限为五年，分为投资期和退出期。存续期限前三年内为基金的“投资期”，投资期结束后两年为“退出期”。基金最多可延长两次存续期，每次延长期为一年，由普通合伙人自主决定。

（二）合伙人出资情况

合伙企业合伙人为光控众恒、宜兴光控、分众鸿意、珠海纷维和上海棠朝。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为 50 亿元，均以现金方式出资，目前募集金额为人民币 12.21 亿元，各合伙人认缴出资额具体如下表所示：

合伙人名称	类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光控众恒	普通合伙人	现金	2,000	1.6380
宜兴光控	有限合伙人	现金	80,000	65.5201
分众鸿意	有限合伙人	现金	34,400	28.1736
珠海纷维	有限合伙人	现金	100	0.0819
上海棠朝	有限合伙人	现金	5,600	4.5864
合计	-		122,100	100.00

（三）合伙企业的投资业务

1、投资策略

合伙企业投资标的定位为具有一定的增长潜力和价值挖掘潜力的成长期企业，主要投资方向包括：品牌类消费升级项目、娱乐文化内容及娱乐新技术新媒体项目、企业服务类项目。

2、投资限制

合伙企业不得从事在证券交易市场买卖流通股股份等短期套利或投机的交易行为，不得直接投资且持有不动产，不得从事适用法律规范或有管辖权的监管部门禁止合伙企业从事的其他投资行为。

（四）收益分配

1、实缴出资额返还。百分之百（100%）向全体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根据本条累计获得的收益分配总额等于其届时累计缴付至合伙企业但尚未获得返还的实缴出资总额；

2、全体合伙人优先回报。百分之百（100%）向全体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根据本条向全体合伙人累计分配的金额等于其就上述第（1）条下累计获得的分配额获得按照单利百分之八（8%）/年的回报率计算所得的回报（“优先回报”）。优先回报的计算期间为该合伙人缴付的每一期的实缴出资的相关付款日（或普通合伙人确定的更早日期）起至该有限合伙人收回该部分的实缴出资之日止，按该等期间天数（算头不算尾）/365 计算；

3、绩效收益追补。百分之百（100%）向普通合伙人和/或特殊有限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按照本条的规定向普通合伙人和/或特殊有限合伙人累计分配的金额（“追补金额”）等于追补金额和按照第（2）条向全体合伙人分配的优先回报之和的百分之二十（20%）；

4、80/20 分配。百分之八十（80%）分配给全体合伙人，百分之二十（2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和/或特殊有限合伙人。

（五）后续募集

合伙企业首次交割日后 12 个月（投资委员会可根据市场情况延长）内，普通合伙人有权向现有合伙人或新的合伙人进行一次或数次后续募集并完成后续交割，以吸纳更多合伙人认缴合伙企业的出资额，或是接受届时既有的合伙人增加其对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额。普通合伙人还可自主决定以设立平行投资载体之形式进行后续交割。

后续募集合伙人应在后续交割日后 10 日内按照假设其亦在首次交割日入伙且与其他先前合伙人保持相同的出资进度而需实缴的金额向合伙企业缴付出资，且在首次交割日后 6 个月以后入伙的后续募集有限合伙人应向合伙企业缴纳按照相应公式计算的延期补偿金。

后续募集合伙人缴付出资后，即成为合伙企业的合伙人，普通合伙人应调整合伙人名册中各合伙人信息并依法办理相应的企业变更登记手续。

(六) 管理费用

1、 计算方式

自首次交割日起至合伙企业解散之日，合伙企业应按照以下列方式计算并向普通合伙人或管理人支付管理费：

(1) 从首次交割日起至投资期终止之日，年度管理费应为每一合伙人认缴出资额的百分之二（2%）。

(2) 自投资期终止之日至合伙企业解散之日，年度管理费为每一合伙人的认缴出资额扣除已退出投资项目的投资成本后的余额的百分之二（2%）。

2、 计算原则

(1) 管理费应以日历季度为基准进行计算。

(i) 首个管理费季度为首次交割日起至首次交割日所在日历季度的最后一日的期间；

(ii) 最后一个管理费季度为合伙企业解散日所在的日历季度之首日至合伙企业解散日的期间；

(iii) 此外合伙企业存续期限内每一个完整的日历季度为一个管理费支付期间。针对非完整日历季度的管理费支付期间，管理费应根据该支付期间包含的实际天数计算（为本条之目的，一年应以 365 日计算）。

(2) 管理费应当由合伙企业按照季度分期预付。首次管理费支付日为首次交割日后 5 日内或普通合伙人另行决定的其他可行日期，此后的管理费支付日为每季度的第一个工作日，最后一次管理费的支付日为合伙企业解散日之前十日内。

(3) 计算某季度的管理费时适用的认缴出资总额、投资成本应以相应日历季度的管理费支付日的状态为准计算。

(4) 合伙企业无需就普通合伙人和特殊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额或其所分摊的尚未退出的投资项目的投资成本向管理人支付管理费，普通合伙人和特殊有限合伙人亦不承担其认缴出资额所对应的管理费的分摊。

三、首次投资项目“一下科技”的基本情况介绍

1、 被投资公司名称：Yixia Tech Co Ltd.

2、 投资金额：6200 万美元

3、投资的目的和影响：

光控众盈投资于国内移动视频行业领军企业一下科技，助力其完成总额达 5 亿美元 E 轮融资。作为此次产业投资基金完成的首个投资项目，基金成功布局泛文化娱乐行业。

近年来，全球视频播放量爆发式增长，而随着移动互联网的进一步发展和普及，短视频播放量的增长态势更加迅猛，资本市场对于短视频内容也展现出了非常大的热情。作为短视频领域的龙头企业，一下科技旗下拥有秒拍、小咖秀、一直播三个主打应用产品，分别从不同角度满足了用户观看、创作、沟通的多层次需求，形成了高效互补的移动视频矩阵。此外，一下科技亦与微博独家强强联合，目前已在短视频领域取得明显领先于竞争对手的市场定位。在全球移动视频大爆发的情形下，一下科技将成为全球视频娱乐的领先者。作为新经济领域的一只重量级成长型基金，光控众盈将通过投资一下科技这家短视频行业的旗舰企业来实现对该重要赛道的布局。

三、其他事项

1、公司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基金份额认购，也未参与基金的日常管理及决策。

2、合伙协议签署后，该基金将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备案等相应手续，届时公司将根据办理进度及时披露进展公告。

3、风险提示：合伙企业在运行过程中将受到经济环境、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的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投资后标的企业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6 日